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3 临-13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3,425,664.73	141,604,399.26	5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491,351.35	35,793,870.65	-3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690,545.33	31,475,484.58	-3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61,635.43	138,782,975.44	-108.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1.75%	-0.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79,594,656.02	4,433,906,134.12	-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237,086,862.57	2,215,595,511.22	0.9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61,046.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975.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40,775.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2,435.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575.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242.34	
合计	1,800,806.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列报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57,000,000.00	-147,000,000.00	-93.63%	(1)
短期借款	50,086,777.78	120,106,944.44	-70,020,166.66	-58.30%	(2)
预收款项	2,529,496.10	1,101,369.20	1,428,126.90	129.67%	(3)

主要项目重大变化情况及原因：

（1）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93.63%，主要原因系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余额减少；（2）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减少 58.30%，主要原因系短期借款事项减少；（3）报告期末，预收款项较上年末增加 129.67%，主要原因系预收租金增加。

2.利润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列报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说明
营业收入	213,425,664.73	141,604,399.26	71,821,265.47	50.72%	(1)
营业成本	150,139,158.96	69,408,613.17	80,730,545.79	116.31%	(2)
税金及附加	3,059,811.74	1,496,773.41	1,563,038.33	104.43%	(3)
销售费用	962,599.43	579,590.94	383,008.49	66.08%	(4)
财务费用	4,679,232.56	7,898,801.58	-3,219,569.02	-40.76%	(5)
其他收益	1,565,836.74	304,161.55	1,261,675.19	414.80%	(6)
信用减值损失	-1,354,675.05	2,831,842.85	-4,186,517.90	-147.84%	(7)
资产处置收益	-961,046.83	57,730.00	-1,018,776.83	-1764.73%	(8)
营业外收入	414,337.89	45,043.87	369,294.02	819.85%	(9)
营业外支出	31,902.80	472,859.60	-440,956.80	-93.25%	(10)
所得税费用	10,549,138.76	4,875,438.57	5,673,700.19	116.37%	(11)

主要项目重大变化情况及原因：

（1）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50.72%，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东晟地产东晟广场项目部分住宅楼交房确认收入，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本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116.31%，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东晟地产东晟广场项目部分住宅楼交房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3）本报告期，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 104.43%，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东晟地产缴纳土地增值税较上年同期增加；（4）本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66.08%，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东晟广场部分住宅楼交房，结转的营销代理费较上年同期增加；（5）本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40.76%，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长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6）本报告期，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414.80%，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款项较上年同期增加；（7）本报告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147.84%，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环三实业收回案件执行款项，冲回坏账准备；（8）本报告期，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1764.73%，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处置部分技改更换的生产设备等资产，确认相关损失；（9）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819.85%，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收到的赔偿款较上年同期增加；（10）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93.25%，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捐赠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11）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560.47%，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房地产行业盈利，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9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31%	216,673,883.00	18,203,883.00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58%	39,270,565.00		
虞金龙	境内自然人	0.39%	1,797,794.00		
周欢	境内自然人	0.32%	1,454,500.00		
陈燕萍	境内自然人	0.29%	1,322,200.00		
林珍芳	境内自然人	0.16%	750,000.00		
余小红	境内自然人	0.16%	745,200.00		
周文	境内自然人	0.15%	693,089.00		
褚腾	境内自然人	0.13%	599,000.00		
高章水	境内自然人	0.13%	575,5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98,4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470,000.00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270,565.00	人民币普通股	39,270,565.00
虞金龙	1,797,7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7,794.00
周欢	1,45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4,500.00
陈燕萍	1,32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2,200.00
林珍芳	7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0
余小红	74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5,200.00
周文	693,089.00	人民币普通股	693,089.00
褚腾	59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9,000.00
高章水	57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5,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股东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陈燕萍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50200 股；公司股东林珍芳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0000 股；公司股东褚腾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99000 股；公司股东高章水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75500 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4,601,940.01	372,895,632.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57,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7,995,848.04	215,240,596.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86,293.18	1,669,984.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268,390.66	18,191,002.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666,692.27	14,666,692.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68,040,641.42	1,047,519,992.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5,146,025.46	143,389,229.47
流动资产合计	1,765,439,138.77	1,955,906,437.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8,826,809.08	155,540,259.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17,400.00	10,617,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3,912,776.96	93,912,776.96
投资性房地产	107,182,462.69	108,712,922.71
固定资产	1,734,913,907.87	1,803,746,822.22
在建工程	16,738,985.77	15,280,699.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0,394,426.22	81,273,669.70
无形资产	94,314,706.07	95,059,080.66
开发支出		
商誉	41,933,586.79	41,933,586.79
长期待摊费用	3,513,874.19	3,468,858.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29,352.56	51,320,459.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577,229.05	17,133,161.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4,155,517.25	2,477,999,696.99
资产总计	4,179,594,656.02	4,433,906,134.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86,777.78	120,106,944.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2,855,185.08	233,556,306.60
预收款项	2,529,496.10	1,101,369.20
合同负债	898,011,760.82	1,008,145,31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051,106.37	36,622,334.68
应交税费	17,625,401.68	21,933,056.21
其他应付款	31,224,629.10	37,661,101.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6,920.00	46,92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05,188.05	33,998,072.74
其他流动负债	79,638,807.95	89,860,196.92
流动负债合计	1,330,628,352.93	1,582,984,695.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5,917,940.00	310,844,44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9,779,656.42	78,110,157.01
长期应付款	4,402,400.00	4,402,4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1,265,623.27	180,862,892.97
预计负债	2,281,361.93	2,348,770.90
递延收益	4,153,390.59	4,238,035.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7,918.06	1,167,918.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44,177.16	1,244,177.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0,212,467.43	583,218,791.84
负债合计	1,890,840,820.36	2,166,203,487.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7,951,455.00	457,951,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49,540,574.38	1,649,540,574.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874,859.91	24,874,859.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4,719,973.28	83,228,621.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7,086,862.57	2,215,595,511.22
少数股东权益	51,666,973.09	52,107,135.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88,753,835.66	2,267,702,646.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79,594,656.02	4,433,906,134.12

法定代表人：陈凌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琦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芳玉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3,425,664.73	141,604,399.26
其中：营业收入	213,425,664.73	141,604,399.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6,985,211.83	108,808,097.91
其中：营业成本	150,139,158.96	69,408,613.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59,811.74	1,496,773.41
销售费用	962,599.43	579,590.94
管理费用	28,144,409.14	29,424,318.8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679,232.56	7,898,801.58
其中：利息费用	3,202,016.66	5,605,717.07
利息收入	1,591,428.43	1,190,552.32
加：其他收益	1,565,836.74	304,161.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27,324.85	5,869,050.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86,549.61	5,214,677.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54,675.05	2,831,842.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1,046.83	57,73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31,217,892.61	41,859,085.79
加：营业外收入	414,337.89	45,043.87
减：营业外支出	31,902.80	472,859.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31,600,327.70	41,431,270.06
减：所得税费用	10,549,138.76	4,875,438.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51,188.94	36,555,831.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51,188.94	36,555,831.4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491,351.35	35,793,870.65
2.少数股东损益	-440,162.41	761,960.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051,188.94	36,555,831.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91,351.35	35,793,870.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0,162.41	761,960.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陈凌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琦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芳玉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492,915.00	270,030,096.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3,845.62	3,775.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0,627.91	6,757,49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837,388.53	276,791,368.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82,866.24	52,701,995.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766,714.36	42,807,504.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67,568.43	28,335,385.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81,874.93	14,163,50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99,023.96	138,008,39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1,635.43	138,782,975.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000,000.00	15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40,775.23	654,374.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3,140.00	141,1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803,915.23	155,795,494.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56,376.34	1,010,942.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17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356,376.34	179,010,942.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47,538.89	-23,215,447.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500.00	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500.00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760,500.00	179,37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33,638.90	6,058,80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12.80	6,071,490.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346,051.70	191,501,295.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72,551.70	-91,501,295.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3,351.76	24,066,232.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028,952.09	293,201,422.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742,303.85	317,267,654.94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668 证券简称：荣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3-045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28 日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3 年 4 月 25 日

3.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305 号八区 17 号楼商业二层会议室

4.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王焕新女士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13,218,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9.002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13,218,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9.002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13,218,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9.002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13,218,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9.0020%。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邀请的上海市锦天城（武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提案 1.01 交易主体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02 标的资产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03 交易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04 标的资产的评估和作价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05 支付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06 过渡期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07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08 本次交易有关决议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3.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4.00 关于《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5.00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6.00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7.00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8.00 关于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9.00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0.00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1.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2.00 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3.00 关于聘请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4.0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5.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6.00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7.00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8.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40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8126%；反对 81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8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 19.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后继续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71,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5901%；反对 847,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409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71,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3.5901%；反对 847,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409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由于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涉及公司和控股股东盛世达投资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事项，盛世达投资有限公司在表决时予以了回避，回避表决股数为 59,926,083 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武汉）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答邦彪、毛爱凤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武汉）律师事务所关于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3-019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本次权益分派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等情况

1、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23,239,2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523,239,2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若公司股本总额在权益分派实施前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次实施的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23,239,2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00000 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9.0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2.0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1.0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5 月 10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至 2023 年 5 月 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656	京基集团有限公司
2	08*****875	京基集团有限公司
3	08*****709	深圳市京基时代实业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3 年 4 月 27 日至登记日：2023 年 5 月 9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方法

咨询机构：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16 号京基 100 大厦 A 座 71 层

咨询联系人：肖慧

咨询电话：0755-25425020-6368

传真：0755-25420155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